

## 水域、水面使用申請書

一、申請單位(人)「\_\_\_\_\_」擬於\_\_\_\_\_水庫申請許可活動區域申請水域、水面使用，依水庫蓄水範圍使用管理辦法第16條規定檢送申請書辦理申請許可。

二、申請書內容如下：

1. 活動項目：
2. 活動時間：
3. 活動地點：
4. 水污染防治措施：
5. 安全措施：
6. 使用範圍圖：（\_\_\_\_\_水庫蓄水範圍「申請使用範圍」示意圖標示如附件1）
7. 承諾書如附件2。
8. 檢附申請人、代表人身分證。

此致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苗栗管理處

申請單位(人)：\_\_\_\_\_ (簽章)

代表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地 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

聯絡窗口：

農田水利署苗栗管理處管理組037-335917洽水庫承辦人

明德水庫工作站:037-250770

大埔水庫工作站:037-602145